

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9年3月26日上午9点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1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熊美欣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监事会2018年度工作报告》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监事会2018年度工作报告》。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与会监事认为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8年度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披露于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2018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三、审议通过《2018年度审计报告》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2018年度审计报告》。

《2018年度审计报告》披露于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四、审议通过《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8 年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6,683,214.95 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5,294,328.65 元。母公司 2018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加上 2017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51,187,491.86 元，减去 2018 年已分配股利 3,455,823.74 元，减去 2018 年提取盈余公积 529,432.87 元，截至 2018 年底累计未分配利润共计 52,496,563.90 元。

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以总股本 172,765,55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人民币现金 0.2 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 3,455,311.02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披露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七、审议通过《关于拟将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节余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拟将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节余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节余资金及利息 193.16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八、审议通过《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运行情况。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披露于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

网站。

九、审议通过《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公告》披露于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十、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披露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特此公告。

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